

东西湖区“十四五”

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

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2021. 07

目 录

一、 “十三五”时期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基本情况.....	- 1 -
(一) “十三五”时期取得的成绩.....	- 1 -
(二) “十三五”时期存在的问题.....	- 8 -
二、 “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面临的形势	- 10 -
(一) “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价值理念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提出了新目标.....	- 10 -
(二) 健康中国战略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指明了新方向	- 10 -
(三) 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明确了新定位	- 11 -
(四) 居民多层次多样化健康需求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带来了新挑战-	11
(五) 科学技术发展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提供了新动力	- 11 -
三、 规划指导思想、原则与目标	- 12 -
(一) 指导思想	- 12 -
(二) 基本原则	- 13 -
四、 规划目标	- 14 -
(一) 总体目标	- 14 -
(二) 具体指标	- 16 -
五、 十四五时期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主要任务.....	- 17 -
(一) 坚持“预防为主”战略，织密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	- 17 -

（二）全力推进健康东西湖建设，助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 25 -
（三）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赋能卫生健康	- 29 -
（四）优化升级医疗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 33 -
（五）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发挥健康守门人作用	- 39 -
（六）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发挥中医药优势	- 44 -
（七）强化妇幼和老年健康服务，促进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	- 47 -
（八）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 51 -
（九）发展卫生健康信息化，强化支撑保障体系	- 58 -
六、保障措施和机制	- 62 -
（一）加强组织领导	- 62 -
（二）加强宣传引导	- 63 -
（三）加强评估督导	- 63 -

“十四五”时期是武汉市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新征程的开局起步期，也是东西湖区在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的基础上谱写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新篇章的关键五年。为切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构建东西湖区卫生健康事业新发展格局，实现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武汉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东西湖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健康东西湖 2035”规划》编制本规划。

一、“十三五”时期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基本情况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立足新起点、聚焦新使命，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健康东西湖建设为主线，继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促进人口均衡协调发展，全面完成军运会医疗卫生保障任务，被授予“全国中医药服务先进区”“省级健康促进示范区”称号，为全区卫生健康事业纵深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十三五”时期取得的成绩

1、居民健康水平明显提升

2019 年全区人均预期寿命从“十二五”末期的 77.96 岁上升到 80.81 岁，婴儿死亡率降低至 2.88‰、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降低至 2.95‰、孕产妇死亡率降低至 0。

2、医疗卫生资源快速发展

医疗资源稳步发展。2019 年全区医疗卫生机构达到 259 家，每千常住人口床位数从 5.21 张增加到 7.02 张，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从 2.08 人增加到 2.60 人，注册护士从 3.16 人增加到 3.42 人。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从 2.03 人增加到 2.99 人。

服务体系持续优化。综合医院、专科医院和中医院错位发展，完成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档升级，形成结构合理、覆盖全面的医疗网络枢纽。区人民医院新院区已正式运营，协和医院金银湖院区投入使用，常青花园综合医院项目持续推进。将区人民医院老院区改造为区妇幼保健院，由省妇幼全面托管，弥补区妇幼健康服务短板。将东西湖人民医院老门诊楼改造为区中医医院，补齐区域中医药服务短板，成功通过“全国中医药服务先进单位”复审工作。将综合实力较强的将军路街卫生院、走马岭街中心卫生院按二级综合医院标准建设，配备 CT 等大型诊疗设备，并分别增挂东西湖区第二、第三人民医院牌子。

3、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重点专科建设持续推进。积极培养创建 4 个市级以上临床重点专科。区人民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共同开展特色科室建设，切实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走马岭街、金银湖街、长青街卫生院中医科和将军路街卫生院妇产科被评为市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

中医药服务能力稳步提升。成功通过“全国中医药服务先进单位”复审。

区人民医院通过武汉市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评审，中医康复被评为武汉市临床重点专科。全区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国医堂”建设率 100%，集中设置了中医(全科)诊室、针灸推拿诊室和中医治疗室。3 个卫生院中医科被评为武汉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1 人获评武汉中医名师，3 名中医师获评湖北省乡镇（社区）名医。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中医药全面深入介入，中西医结合治疗，为取得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决定性成果作出了重大贡献。

医疗质量安全进一步改善。继续实施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提高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积极推进医共体建设，成立了临床、护理、院感、临床检验、药学、影像等 6 个质控中心，通过开展培训、加强督导检查，推进全区医疗质量同质化管理，采取有效措施，不断改进便民服务流程，全面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改善人民群众看病就医感受，严格落实《医疗质量管理核心制度》，规范诊疗行为，保障医疗安全，不断促进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质量的提升。

4、公卫服务体系不断健全

疾控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全面改善疾控机构设施设备条件，新建公共卫生服务大楼，整合疾病预防控制、卫生应急、结核病防治、职业病防治等工作职能。

重大传染性疾病防控措施有效落实。全区甲、乙类传染病登记报告率 100%，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均达 95%以上。强化艾滋病高危人群和重

点人群筛查工作，高危行为人群有效干预措施覆盖率达到90%以上。全区结核病疫情有效降低，肺结核患者管理率达到95%，血吸虫病通过湖北省传播阻断标准考核验收。

慢性病防治工作效果显著提高。建成覆盖全区的慢性病管理网络系统，加强高血压和糖尿病病人的登记、建档与定期随访管理，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均达到70%以上；继续开展死因监测、肿瘤监测、心脑血管事件报告工作，并实现全区网络监测、动态管理。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逐步提高。落实社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强化了区疾控中心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之间的业务联系，形成了区卫生健康局负责组织管理、专业公共卫生机构负责培训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负责项目具体实施的“三位一体”工作格局。

卫生应急处理能力稳步提升。认真落实传染病监测与报告制度，建立了以区疾控中心为技术依托、以医疗卫生单位为枢纽、街道卫生院为延伸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传染病监测报告三级网络。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评估、预警、反应机制，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快速反应能力，基本实现“体制健全、机制完善、运转协调、有序规范”工作目标。

医疗急救网络逐步完善。进一步完善院前急救体系建设，完成区120急救中心调度指挥中心的建设和调度系统的更新，新增急救车12辆，完成走马岭急救站和太康医院急救站的建设。

5、健康东西湖建设成效初显

健康东西湖稳步推进。牢固树立大健康大卫生观念，以《“健康东西湖 2035”行动计划》为指引，积极开展健康素养提升、医疗卫生提质、医保医药协同、城乡环境整治、生物产业引领等“十大行动”，逐步推动“以疾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启动“智慧健康东西湖”提档升级项目，区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基本建成。持续开展健康细胞建设，积极创建省市级卫生街道、社区和先进单位，加强无烟环境建设，2019 年创建省级健康促进示范区。

爱卫运动深入开展。强化病媒生物防治工作，2019 年圆满完成军运会保障任务，四害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范围内。开展农户改厕，卫生厕所普及率、无害化厕所普及率分别达到 97.43%、90.62%，提前完成目标任务。不断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成果，2017 年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以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防控为契机，建立全民动员参与爱国卫生运动的新机制，推动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蓬勃开展。

6、医卫体制改革纵深推进

公立医院和基层卫生改革成果显著。区内所有公立医疗机构全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取消医用耗材加成，实现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现代医院管理制度逐步建立，健全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设立医疗卫生人才引进专项基金，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招聘同工同酬专技医护人员 340 人，提高了聘用医护人员工作积极性。抓住薪酬制度和人事制度改革、医疗共同体

建设、信息化提档升级等关键环节，不断推进基层卫生综合改革。

分级诊疗制度不断推进。构建“协和医院+区人民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卫生室）”四级医联体网络，持续推进优质医疗资源上下贯通。全区所有公立医疗机构均接入市分级诊疗转诊平台，在区人民医院成立了1个远程诊断中心、6个质控中心和8个专科联盟，区内11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均为联盟成员，建立起心电、影像等远程医疗和转诊协作平台，建立专科联盟协作联动关系，实现双向转诊，真正做到把康复服务、常见病诊疗、慢性病防治等工作留在基层。

7、妇幼老年健康保障有力

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全力保障母婴安全，持续降低剖宫产率、孕产妇死亡率和出生缺陷发生率，公共场所母婴设施建设全面铺开。推进优生优育和妇女保健，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检查、适龄妇女“两癌”筛查、无创产前基因检测等免费惠民政策落实到位。做好出生缺陷筛查工作，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率100%。

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持续完善。积极应对人口健康老龄化，推进医养结合“四种服务”模式做深做实做细。支持社会力量建成一批非营利性医养结合机构，推进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资源有序共享。提升医养结合的健康服务水平，推进面向医养结合机构的远程医疗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服务能力。

生育服务持续优化。全面二孩政策持续见效，“十三五”末二孩出生

占出生人口 40%以上。计划生育奖扶政策全面落实，出生人口性别比持续下降，被评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区”。

8、事业支撑体系不断夯实

人才队伍建设有效落实。积极落实医疗卫生人才引进专项资金，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制定有效人才引进办法，重点引进高层次人才、专科人才，吸引学科带头人、业务骨干、专家和名誉主任等。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落实“大学生村医”免费订单定向培养。以资源共享和人才下沉为导向，推动医共体内人员统筹管理。优先保障基层卫生机构用编需求，鼓励在基层卫生机构的编制总量内，实行联合设岗。

“互联网+智慧健康”加速发展。信息化互联互通建设不断推进。“十三五”期间，我区累计投入 2856 万元，启动了“智慧健康东西湖”提档升级项目，依托全区医疗卫生数据库，建成区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大力推广健康武汉 APP 和电子健康卡(码)应用，实现“一人一码一生”全生命周期的健康信息支撑，为居民提供一体化医疗健康服务。在全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统筹建设统一的基层医疗与公卫管理系统，与区人民医院信息系统进行对接，积极稳妥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检验、影像、心电等信息与区级及以上医院诊断中心的互联互通、技术共享，实现“基层检查、上级诊断”业务模式，为实现连续、协同、整合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提供技术支撑。与医保信息系统数据联通和信息共享，强化医保和医疗服务协同。

综合监管依法治理成效初显。建成了党建引领、政府监管、机构自治、

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多元化综合监管体系，形成了区、街、社区三级卫生监督网络，有效覆盖卫生健康监督管理工作。监管手段不断创新，“双随机”抽检、“四全”综合检查、智能监管、在线监测等信息化监管手段不断增加，为监管提质增效奠定了良好基础，各类专项治理取得良好成效，行业乱象得到有效遏制。法治建设不断提升，政风行风建设取得了新成效，群众对卫生健康工作满意度明显提高，区人民医院、区疾控中心、柏泉卫生院荣获市级法治创建示范单位，区卫健局荣获全市“七五普法中期评估”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9、疫情防控工作圆满完成

全力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疫情防控工作高度重视，行动迅速，统筹安排，周密部署，区卫健局全力配合防控工作，各医疗机构全面启动预检分诊工作，严格执行疑似病例排查工作并及时上报，对医务人员进行了强化培训，有效遏制疫情的蔓延。巩固疫情防控成果，落实多点触发、提前预警、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的常态化防控机制。

（二）“十三五”时期存在的问题

1、卫生资源发展不平衡，资源利用存在结构性矛盾

康复护理、儿科、妇产科专科资源相对缺乏，公立医疗机构精神卫生专科建设滞后，部分社会办专科医院尤其是精神病专科医院配套建筑设施不足、床均业务用房建筑面积较低，距国家标准仍有较大差距，服务质量有待提高。公立医院病床使用率达到 103.4%，床位负荷程度较高，不利

于医疗质量和院内感染控制。社会办医病床使用率较低仅为 66.06%，较 2015 年（77.51%）有所下降，同时智能监管系统仅覆盖公立医疗机构，社会办医疗机构存在监管盲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病床使用率为 54.38%，由于服务量不饱和造成了部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低效。

2、卫生人才队伍发展滞后，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有待进一步覆盖

伴随我区床位大幅度扩增，人力资源增长滞后于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发展水平，区域内现有人才储备不足，中级以上专业卫生技术人员缺乏，人力资源不足将导致床位资源使用效率下降。区域内就诊率不足 60%，区域医疗服务能力无法满足居民多层次健康需求，与我区社区经济发展不协调，导致患者大量外流。医联体内资源共享和分工协作机制还不够健全，分级诊疗尚未完全形成，医院虹吸常见多发病患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缺乏特色专科。预防、治疗、康复、护理全方位健康服务体系有待整合，托育、老龄健康体系相对薄弱。

3、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存在短板，服务能力尚需提高

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基础设施薄弱，疾控人才人员数量不足、待遇较低、难引难留，医疗机构公共卫生等人才资源也相对薄弱。疾控机构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分析研判、监测预警、应对处置能力薄弱，与其他医疗卫生机构协同机制不够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仍显不足，慢性病管理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4、医改还需向深水区迈进，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有待进一步加强

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突出，经费投入、资源配置、体系建设激励机制不平衡，疾控中心基础设施薄弱，专业人员配置不足、待遇偏低、人才难引难留，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背景专业人才队伍薄弱。疾控机构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分析研判、监测预警、应对处置能力不足，与医疗机构分工协作机制不完善、联通共享环节欠缺协同机制不够健全。

二、“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面临的形势

（一）“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价值理念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提出了新目标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成功充分彰显了我国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价值理念的胜利与可贵。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卫生健康事业才能应对各种风险挑战，更好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必须加快建设健康促进型社会，全方位、全周期维护人民健康，把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二）健康中国战略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指明了新方向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健康中国战略，十九届五中全会再次提出健康中国目标，卫生健康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基础性地位凸显，公共卫生安全成为国家安全重要领域。市委市政府明确指出要打造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和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武汉样板”。补齐公共卫生短板，强基层弱项，积极构建与疫情防控和健康中国建设相适应的保障和支撑体系，成

为东西湖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方向。

（三）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明确了新定位

武汉正在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长江经济带核心城市、国际化大都市，加快打造“五个中心”¹建设现代化大武汉，东西湖区正在全面实施“经济振兴计划”和“五年追赶行动计划”。卫生健康事业必须深化供给侧改革，提升供给体系适配性，适应个性化、差异化、品质化需求，推动服务模式和方式创新，持续扩大优质医疗服务供给，提升服务质量和居民满意度，推动供需协调匹配。公立医院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

（四）居民多层次多样化健康需求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带来了新挑战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人口老龄化、生态环境改变、生活方式变化，疾病谱也随之发生变化，慢性非传染性疾病成为居民主要健康问题，同时新发传染病时有发生甚至出现暴发，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健康需求不断增长。在“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还应注重健康需求侧改革，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激发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提升卫生健康体系整体效能。

（五）科学技术发展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提供了新动力

AI、5G、“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化技术的快

¹ “五个中心”指全国经济中心、国家科技创新中心、国家商贸物流中心、国际交往中心、区域金融中心。

速发展，为创新远程医疗和在线医疗等服务模式、提高疾病预防控制和公共卫生应急处置效率、优化业务流程、提高服务效率和精细化管理提供了条件。健康教育、医疗信息查询、电子健康档案、疾病风险评估等多种形式惠及全民的健康信息服务和智慧医疗服务不断涌现，各种新技术将促进健康服务手段革新和新医学模式的产生。

三、规划指导思想、原则与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落实市卫生健康委和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落实新时期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健康东西湖为抓手，以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医疗卫生健康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为着力点，以深化医改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为根本目的，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的公益性，推进卫生健康事业以人为本发展、均衡协调发展、内涵质量发展、创新智慧发展，推进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加快建立完善制度体系，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加快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生产方式、经济社会发展模式和治理模式，实现健康和经济社会良性协调发展，为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的腾飞发展奠定健康基础。

（二）基本原则

——坚持人民至上，健康优先。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健康权益作为卫生健康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健康服务方式转向以健康为中心，引导群众建立正确健康观，加强早期干预，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生态环境和社会环境。强化跨部门协作，形成政府积极主导、社会广泛参与、人人尽责尽力的良好局面。

——坚持预防为主，系统重塑。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提升疫情监测预警和应急响应能力，健全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完善医防融合机制，整体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和重大疫情防控与救治能力。

——坚持统筹均衡，全面提升。坚持政府主导与市场机制相结合，坚持总量适度发展、结构调整与补短板相结合，统筹全区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加强上下融合，促进医疗卫生资源质量提升和内涵建设，不断增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整体性、均衡性和协调性，推动形成预防、治疗、康复、护理协调发展的整合型价值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

——坚持改革创新，传承开放。全面深化供给侧改革，坚持“三医联动”推动改革，逐步建立协同高效、协作运转、协调有力的改革机制。通过制度创新、管理创新、科技创新，构建全民健康服务新模式。注重需求侧改革，激发市场活力，开展科技创新，发展健康产业。促进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开放创新发展，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建设充满创新活力和文化底蕴的中医药强区。

蕴的现代化中医药新区。

——坚持政府主导，强化支撑。切实加强政府在规划、制度建设、投入人才保障、信息化建设及监管等方面的责任，规划建设统筹落地，理顺体制制度建设，促进卫生健康事业高效率、高质量发展，确保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公益性和居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四、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建立与国家级经济开发区发展水平和居民健康需求相适应，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协作密切的优质高效卫生健康服务体系；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构建平战结合、防治融合、上下联动的重大疫情救治体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显著增强，建成机制顺畅、体系健全、职责明晰、运转高效、指挥有力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实现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均衡发展，人人享有优质便捷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现均等化，推进东西湖区卫生健康事业飞跃发展，努力打造健康武汉建设的东西湖区样板，争当全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领跑区。

——居民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倡导“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方针，加强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健康促进场所建设，扎实做好健康素养促进行动工作，推动健康管理，全面实施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323”攻坚行动，有效控制和逐步消除重大疾病危险因素，实现全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明显提升。

——公共卫生防护网切实织密织牢。构筑完善公共卫生应急和社会治理能力“五大体系”，即集中统一、智慧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体系，协同综合、灵敏可靠的公共卫生监测预警体系，全市领先的现代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定位明确、平战结合的应急医疗救治体系，党委领导、政府负责、多方参与的公共卫生社会治理体系。社会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达到全市一流水平。

——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显著增强。资源总量保持适度增长，结构分布更加均衡，分工协作更加明确，服务模式更加优化，服务可及性更加改善。推进现代化、高水平医疗机构建设，打造新城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示范区。

——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和医防协同机制有效落实。医疗机构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和分析报告能力不断提升，公共卫生职能充分发挥，医疗机构和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工作衔接联动、服务连续整合、人员柔性流动、信息互通共享机制不断完善。

——基层卫生服务功能更为完善。基层服务能力、质量和效能大幅提升，疫情哨点作用充分发挥，基层首诊、双向转诊的分级诊疗体系基本形成，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模式不断创新，健康乡村建设成效显著，基层卫生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或位居全市前列。

——人口长期均衡协调发展。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制定人口长期发展战略，完善以“一老一小”为重点的人口服务体系。积极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和相关经济政策更加配套

衔接。落实守住母婴安全底线，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探索鼓励按政策生育有效措施。

——卫生健康治理能力现代化初见成效。以健康促进为理念，以健康融入万策为手段，建设多部门、多系统同抓共管健康工作新局面，深化爱国卫生运动，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体制、运行机制进一步完善，治理体系进一步加强，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

——智慧化健康服务体系更加便民惠民。上下联动推进大数据应用场景不断丰富，落实“一体化”共享服务、“一码通”融合服务、“一站式”结算服务、“一网办”政务服务、“一盘棋”抗疫服务。

（二）具体指标

东西湖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

指 标 名 称		2019 年	2025 年
健康水平	人均预期寿命（岁）	80.81	82.4
	婴儿死亡率（‰）	2.84	≤2.5
	孕产妇死亡率（/10 万）	0	≤9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11.65	≤11.5
公共卫生	法定传染病登记报告率（%）	95	98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9.86	99.5
	65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46.07	80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70.27	75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72.81	7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6.33	90
	肺结核患者规范管理率（%）		9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及时率 (%)		100
卫生资源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千人)	7.02	8.8
	其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0.83	1.15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千人)	2.60	4.25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 (人/千人)	3.42	4.90
	每千人口中医执业类（助理）医师数 (人/千人)	-	持续增加
	每千人口 0-3 岁婴幼儿托位数 (个/千人)	-	3
医疗服务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率 (%)	55.1	60
	平均住院日 (天)	9.0	8
基层卫生	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 (人)	2.99	5
	重点人群全科（家庭）医生签约率 (%)		70
	远程医疗服务覆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比例 (%)	-	100
其他	医疗卫生事业预算支出占财政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	-	逐年上升
	卫生监督双随机抽查完成率 (%)	-	100

五、十四五时期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主要任务

（一）坚持“预防为主”战略，织密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

1、系统重塑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

上联市疾控中心，建立完善以东西湖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区疾控中心）为枢纽，医院公共卫生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科为网底的疾病预防控制网络。加强实验室能力建设，实验室加强辖区常见健康危害因素和传染病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区疾控中心重点提升疫情发现和现场处置能力，满足现场检验检测、流行病学调查、应急处置等需要。以国家疾病

报告管理信息系统平台为基础,积极开展日常监测,及时准确地分析疫情,预测流行趋势,有效预防和控制重大传染病的发生。

加强疾控队伍建设。在区卫生健康局设立公共卫生总师、区疾控中心设立首席公共卫生专家岗位,将区疾控中心主要负责人列入区卫生健康局领导班子成员,主要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预防医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组建精准流调团队,与市级队伍形成联动。区人民医院等三级医院配备1名具有公共卫生相关专业背景的班子成员。优化二级以上医院公共卫生科建设,配备专兼职人员,使其具备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能力。

专栏 1 公共卫生机构提升工程

01. 建设高标准疾控中心。把握公共卫生发展方向,对标全市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建成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并投入使用,涵盖区疾控中心、区结核病防治所、区职业病防治所、区卫生应急中心、区健康体检服务中心等多部门,全面提升防控和服务能力。推进区疾控中心设施设备建设项目,确保达到国家标准。

02. 建设标准化实验室。全面推进疾控体系现代化,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和实验室能力,强化检验检测关键技术能力储备。区疾控中心建成病毒检测市级参比实验室。新建32个标准化实验室(其中负压P2实验室2个,PCR实验室2套),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和实验室能力,筑起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重要屏障。

2、强化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

配合武汉市公共卫生应急和重大疫情防控指挥调度中心，完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机制。组建东西湖区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委员会，在街道设立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办公室，同时配备公共卫生专干，以制度建设为根本、内涵建设为核心、项目建设为抓手，着力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推动建立体系健全、权责清晰、运转高效、保障有力、反应迅速、科学精准、联防联控、多元参与的现代化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组建区级传染病疫情、职业与化学中毒、核与辐射卫生等专业应急队伍，探索运用大数据技术分析手段，预测疾病流行趋势，进行实时监测、大数据分析，加强对传染病等疾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的智能监测，提高重大疫情防控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

专栏 2 公共卫生应急机制完善工程

- 01. 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通过公共卫生疫情直报系统、医院发热门诊、互联网诊疗、药品零售、第三方检测机构和其他部门等大数据监测，强化传染性疾病、食源性疾病实时监测。加强医务人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知识培训，健全疫情报告制度。
- 02. 完善多渠道公共卫生预警机制和应急响应机制。**与武汉市对接建设卫生应急指挥与决策信息系统，加强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探索设立“健康副校长”，建立“校医制”和“厂医制”。
- 03. 完善群防群控机制。**完善疾控机构与城乡社区联动工作机制，

建立疾控机构和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定期沟通会商机制，强化监测预警，落实传染病防控“四早”，加强基层卫生治理。坚持平战结合，发挥街道和社区贴近居民生活的优势，落实疾病防控和公共卫生应急网格化管理职责，建立责任明清、协作有力的疾病防控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体系。定期开展疫情防控演练、健康教育、体检等活动，提高群众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认知水平和预防、自救互救能力。

04. 完善医防协同机制。探索“健共体”模式，完善区疾控中心与医疗机构人员交叉轮训机制。建立医疗机构履行公共卫生职责清单制度，纳入绩效考核。进一步加强区疾控中心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指导和协作，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疫情防控“基层哨点”职能，强化家庭医生团队网格化防控责任。

3、传染病防控工作

加强传染病监测预警、多点触发和预防控制能力建设，法定传染病报告率达到95%以上，及时做好疫情调查处置。做好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与局部突发疫情应急处置，以严防输入为重点严防疫情反弹，坚持“人、物、地”同防等关键措施，积极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完善传染病常态化监测分析机制，区疾控中心落实传染病“日监测、周分析、月评估”工作机制，坚持多病同防，实时研判传染病发病风险。建立健全新发、突发传染病报告管理长效机制。构建传染病预测预警长效机制，积极开展疫情监测数据的分析与利用。

防止传统传染病死灰复燃，进一步强化常规免疫规划和查漏补种工作，积极落实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策略，完善疫苗全程追溯与冷链监测信息系统，确保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5%以上。促进性病艾滋病协同防治，全面实施遏制艾滋病传播工程，强化高危人群和重点人群的筛查工作，促进对高危行为人群的有效干预措施覆盖率达到90%以上，利用互联网和大数据开展精准防控，按照国家标准严格推进艾滋病主动监测、母婴阻断、自愿咨询检测、安全套等项目。全面推广结核病“互联网+DOT”管理模式，遏制校园结核病聚集性疫情，加强农民工、流动人口和羁押人群等特殊人群的结核病防控力度。巩固血吸虫病消除达标成果，实现不发生当地感染的血吸虫病人和血吸虫病畜，查不到感染性钉螺。加强手足口病、诺如病毒感染、流感等重点传染病防控，降低麻疹、风疹、乙脑等疾病发病率。持续开展流感监测和疫情研判，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加强学校等重点场所防控工作。

4、加强慢性疾病防治工作

建立健全区疾控中心、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分工协作、优势互补、上下联动的慢性病防治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部门合作、机构支持、群众响应的慢性病防控机制。基本摸清辖区内重点健康问题状况、影响因素和疾病负担，开展危险因素健康干预。针对“323”等健康问题，实施筛查与早期干预，深入开展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攻坚行动。**继续全面落实18岁以上人群首诊免费测血压制度，实施35岁以上**

人群首诊测血糖制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卫生院逐步提供血糖血脂检测、口腔检查、简易肺功能测定和大便隐血检测等服务。进一步落实学生健康体检和老年人免费体检政策，健全机关、企事业单位健康体检制度，将口腔健康检查、肺功能检查和骨密度检测项目纳入 40 岁以上人群常规体检内容。继续推进乳腺癌、宫颈癌、大肠癌、上消化道癌等的早诊早治工作和脑卒中、冠心病等重点慢性病的机会性筛查，扩展到慢阻肺和伤害的疾病监测和管理工作。加强青少年学生视力健康管理，落实学生视力健康管理服务“4-2-1”模式。

巩固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成果，推进高血压、糖尿病、心脑血管疾病、肿瘤、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患者的防、治、康、管融合发展。发挥政府主导和部门配合作用，**巩固省级健康管理示范区的建设**，采取现代疾病预防管理模式，加强健康管理人才技术培训，构建以健康管理（指导）中心为主体、以若干健康管理门诊为基础的区级健康管理网络体系。加强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和高危人群的健康管理，提高患者及其家庭对健康膳食、科学运动、定期监测代谢和并发症指标等健康知识的认知。继续开展死因监测、肿瘤监测、心脑血管事件报告工作，并实现全区网络监测、动态管理。

5、加强精神卫生防治措施

完善精神卫生防治体系，落实精神卫生公益性。十四五初期，区疾控中心加强对现有社会办精神卫生机构的监督指导职能，强化区精神卫生中

心预防、医学康复、健康教育、信息收集、培训和技术指导等职能，做好严重精神障碍规范管理治疗工作，加强区级精神卫生中心对辖区社会办精神病医院的技术指导和监督管理职能。区人民医院开展精神专科建设，逐步提升精神病专科服务能力，开设精神病急性期治疗床位，与辖区内其他精神病专科医院错位发展。

全面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发现、治疗、管理、服务工作，促进患者康复、回归社会。以抑郁症、儿童孤独症、老年痴呆症等常见精神障碍作为重点，大力推广社会化、综合性、开放式的防治模式。提升医疗系统心理服务能力，加强区社会心理服务指导中心建设。落实贫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各项区级救助救治保障政策。进一步强化精神障碍患者康复体系建设和精神障碍患者医疗救助保障工作；区级工作专班要对各街道综合管理小组以及相关单位和机构的人员进行专业知识培训；每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街道卫生院至少有1名经过精神卫生专业培训的全科医师，并配备1-2名兼职精神卫生防治人员。

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与市平台联动，建立区、街道和社区（大队）三级社会心理服务平台，完善区、街道（乡镇）上下联动的两级心理援助服务体系。**夯实“三专”心理服务体系**，提升心理服务及危机干预能力。持续开展心理健康“进社区、进家庭、进企业、进机关、进校园”等活动，重点关注新冠肺炎康复患者及其家属、抗疫工作人员等群体心理健康。推动社会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将心理危

机干预和心理援助纳入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技术方案。关注儿童、老年人、妇女、职业人群的心理行为问题。建立心理服务行业监管机制和社会心态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心理危机干预队伍建设。

6、完善院前急救体系建设

打造“12分钟急救圈”，构建院前和院内一体化的急救体系。建设独立运行的区120急救中心，对全区院前急救资源实施“六统一”管理（机构运行统一、人员管理统一、经费安排统一、电话受理统一、车辆调度统一、站点管理统一）。完成不少于9个急救站点的建设，全区值班救护车达到每3万人1辆，其中，负压型救护车占比不低于40%。智能型救护车占比不低于80%，平均急救呼叫满足率达到96%以上。提升院前急救信息化水平，基本实现急救呼救定位功能；推进“120”指挥中心与医疗机构、救护车信息对接贯通；基本实现全区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急救中心、救护车三方信息的实时互通。

7、推进职业健康综合防控

建立健全政府领导、部门监管、用人单位负责、行业规范自律、社会各界监督的职业病防治工作机制。在区疾控中心加挂东西湖区职业病防治所牌子，补齐职业病防控短板，承担辖区内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职业健康风险评估、职业病防治情况统计和调查分析、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报告、应急处置、职业健康宣传教育与健康促进等技术支撑任务。完善职业病防治体系，加强与市职防院联动。执法大队指导企业加强职业健康管理。

理和职业病防治基础工作建设，监督企业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深化职业病危害源头治理，督促用人单位自觉履行管理职责，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职业卫生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制度**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检测制度。加大《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力度，明确用人单位主体责任，开展职业健康保护行动，推进“健康企业”建设。继续加强职业健康管理，落实职业健康知识培训，针对不同职业人群加强健康教育，提高职业人群健康素养。**进一步加强区、街道职业卫生监管网络**，提高职业病监测能力，健全职业健康监管执法队伍，强化日常监管。充分利用职业病防治信息化系统，逐步建立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加强尘肺病等职业病救治保障。到 2025 年，重大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慢性职业性化学中毒、急性职业性放射性疾病得到有效控制。

（二）全力推进健康东西湖建设，助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1、大力推进健康东西湖专项行动

进一步完善健康东西湖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建立部门协作与信息沟通机制，继续完善联席会议制度和联络员沟通机制，协调相关部门组建专项工作组、细化“健康东西湖行动”具体政策措施，落实任务分工，实施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323”攻坚行动，完善常态化督查考核、监测评估机制，持续开展健康东西湖行动年度进展情况监测评估。充分发挥社会组织、专业机构等作用，与市卫生健康委协作建立健全专家咨询制度，加强健康东西湖建设技术指导、政策咨询和宣传引导。加强宣传引导，形成全社

会支持健康东西湖建设的良好氛围，围绕各专项行动，结合不同人群特点，以各类主题日（周）为契机和重点，加大疾病防治、卫生应急、妇幼健康、职业健康等健康知识宣传教育力度，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2、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贯彻实施《武汉市爱国卫生促进条例》，推进爱国卫生工作法制化、规范化、专业化、信息化。加强爱国卫生体系建设，推进爱国卫生运动进机关、进社区、进村庄、进学校、进企业“五进活动”，不断丰富爱国卫生运动内涵。完善爱国卫生网格化管理机制，将爱国卫生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建立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爱国卫生评估考核体系；建立涵盖卫生创建、健康促进、病媒生物防治等各项工作信息系统。以重点场所、薄弱环节为重点，推进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建立健全环境卫生管理长效机制，建立生态环境突发事件的公众健康影响评估制度，使我区城乡环境卫生条件明显改善，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环境危害因素得到有效治理。切实保障饮用水安全，加快垃圾污水治理，引导群众主动参与垃圾分类，加快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强化病媒生物防治，科学预防控制病媒生物，建立健全病媒生物监测网络，定期开展监测调查。不断巩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工作，全面提升区域卫生健康环境，确保通过 2021 年、2024 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巩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工作，健全完善常态化监测、评估、交办、反馈闭环管理机制。以健康促进区、健康细胞建设为重要抓手，把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理念融入城市规划、建设、治理全过程，

持续推进健康城市建设。力争 2025 年前创建 1 个国家卫生街道；创建省级卫生街道比例达到 60%，省级卫生社区（村）达到 35%；市级卫生街道比例达到 100%，市级卫生社区（村）达到 100%。

3、加强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

完善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建设，配合市级，建立完善区、医疗卫生机构（基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社区、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健康教育网络，推进健康教育专业机构建设，加大健康促进人力投入，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健康促进与教育骨干培养，提升服务能力。持续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健康教育，广泛动员群众坚持分餐制、保持社交距离和手卫生等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引导全民树立正确健康观，强化个人对自身健康负责任意识，形成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普及健康知识，围绕重点健康问题，新冠肺炎、艾滋病等传染病及地方病、心理健康、安全与急救等开展健康教育；针对儿童青少年、妇女、老年人、残疾人、流动人口等重点人群，开展符合其特点的健康教育活动。大力开展健康科普行动，组建区级健康教育宣讲团，深入开展健康“五进”（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农村）活动。加强健康科普规范化管理，着力构建全媒体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鼓励支持新闻单位开办优质健康科普栏目；建立完善健康科普专家库管理机制，充分调动医疗机构医护人员的科普创作和宣传积极性，将健康科普从院内向院外延伸，通过线上线下、传统健康教育阵地和互联网新媒体两手抓等方式，开展多种形式健康科普宣

传。

开展省级健康促进区级复评工作，深入推进健康学校、单位、企业、社区/村、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辖区内健康社区/村、健康促进医院、健康促进学校、健康促进机关、健康促进企业的比例分别不低于 30%、50%、50%、50%、20%，所有健康促进学校、单位、企业的职工开展健康素养自测且职工健康素养水平不低于 40%。结合健康促进区复评，树立各类健康促进场所的典型样板，发挥其示范和辐射作用，持续打造健康绿道，健康主题公园等环境设施，为居民健康素养提升提供环境支持，争取在 2030 年全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35%以上。继续开展控烟干预工作，严格执行《武汉市控制吸烟条例》，加强控烟监督执法，继续全面推进公共场所禁烟，基本实现无烟党政机关全覆盖。建立健全戒烟服务管理机制，规范戒烟服务体系，推广科学戒烟服务。逐步建立和完善戒烟服务体系。积极宣传烟草及电子烟危害，科学普及吸烟和二手烟危害相关知识，提高我区居民烟草危害认知水平，力争到 2030 年，辖区 15 岁以上人群烟草使用流行率控制在 20%以下。

4、发展大健康产业

依托区内大健康产业基地，培育健康食品、医药器械、消毒日用品、养老服务等健康消费产业，推进产品健康化+生活方式健康，壮大大健康新兴产业。提升健康消费品牌曝光度，塑造健康消费品牌形象，加大健康消费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消费者健康意识，激发居民健康消费潜力。

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物医药产品研发，加快肿瘤、糖尿病、心脑血管疾病等治疗药物产业化。支持原研药、首仿药、新型制剂和高效、低毒、靶向、缓控释与纳米药物等新兴药物研发创新，加强疑难疾病、慢性病等新中药和新天然植物药研发，鼓励前沿生物技术药物落户发展。加快医疗器械转型升级，推动医疗器械数字化、智能化、一体化、便携式发展。加快生物医药科技创新平台、科研成果转化平台建设，发展专业化、市场化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促进卫生健康与文化旅游、体育、商贸等方面深入融合，打造健康旅游目的地。持续推动智慧社区、医养结合、托育等健康服务业融合发展，促进中医药、“互联网+”、康复护理等多样化健康产业发展。大力促进社会资本参与健康服务业。推动健康服务业诚信化职业化发展。

（三）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赋能卫生健康

1、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加强公立医院主体地位，坚持政府主导、公益性主导、公立医院主导，坚持医防融合、平战结合、中西医并重，以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目标，强化体系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为更好提供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防范化解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风险、建设健康中国提供有力支撑。

改革公立医院管理体制、运行和监管机制。强化政府办医职能，加大

政府投入，推进公立医院补偿机制改革。优化公立医院治理结构，坚持和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加强公立医院精细化管理，优化服务流程，规范诊疗行为，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加强公立医院运营管理，实施全面预算管理，规范公立医院成本核算，完善内部绩效考核，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推进运营管理信息化建设。建设特色鲜明的医院文化，关心关爱医务人员，建立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长效机制。建立以社会效益、优质服务、质量安全、综合管理、可持续发展等为主要内容的医院绩效评价体系，加大医改任务、卫生应急、对口支援以及功能定位落实和分级诊疗实施情况的考核比重。

专栏 3 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工程

01. 引领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趋势。以临床专科发展带动诊疗能力和水平提升，提高公立医院医疗服务同质化水平。推进医学技术创新，推进医疗服务模式创新，做实责任制整体护理。创新急诊急救服务模式，有效提升院前医疗急救服务能力。

02. 提升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效能。建立医院运营管理决策支持系统，以大数据方法建立病种组合标准体系，对医院病例组合指数（CMI）、成本产出、医生绩效等进行监测评价。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定期公开医院相关财务信息。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成本消耗关键环节的流程管理，推广医院后勤“一站式”服务。持续优化绩效考核指标体系，改革公立医院内部绩效考核办法。完善医共体绩效考核制度。

03. 激活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动力。改革人事管理制度和薪酬分配制度，落实公立医院内部分配自主权。健全医务人员培养评价制度。建设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文化，强化患者需求导向。全面执行和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加强公立医院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

2、完善分级诊疗制度

整合医疗卫生服务资源，发挥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的功能，科学规划、组建医联体，发挥区级医院的牵头作用。科学实施急慢分治。推动区人民医院主动调整门诊病种结构，开展日间手术并逐步扩大日间手术病种。将日间手术开展情况纳入绩效考核，探索日间手术医保支付方式。各级公立医院按照功能定位严格执行分级诊疗制度，以病种为抓手，落实病种入、出院标准和转诊原则，理顺下转通道，逐步下转常见病、多发病和疾病稳定期、恢复期患者，形成“手术在医院，康复在社区”的模式。

探索开展健共体建设。通过统筹医疗卫生服务资源，探索建设健康共同体（以下简称健共体），由下至上打造完整的疾病防治生态链，将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慢性病长期照护等纳入健共体规划。按照规划发展、分区包段、区域协同、防治结合的原则，以区人民医院、常青花园综合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区中医医院为龙头，与全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街道卫生院组建2-3个健共体，为网格内居民提供预防、诊断、治疗、健康管理等一体化、连续性医疗卫生服务。区疾控中心派出专业全科公共卫生团

队，对口支持健共体，提供疾病监测、健康保健、健康教育与促进、公共卫生等方面的工作指导和效果评价，加入家庭医生团队，为家庭医生团队提供技术支撑，开展日常工作。

优化医共体管理。试点整合设置公共卫生、财务、人力资源信息和后勤等管理中心，逐步实现医联体内行政管理、医疗业务、公共卫生服务、后勤服务、信息系统统一管理。鼓励牵头医院专家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多点执业，并通过基层坐诊、带教查房、远程诊疗等方式，提高基层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能力。通过落实医保总额预付、药品配送和经费补助等政策，建立区、街、村三级医疗卫生机构“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合作关系。

促进区域及优质医疗资源共享。推进区级消毒供应中心、心电诊断中心、临床检验中心、医学影像中心、病理检验中心、远程会诊中心等建设，打造区级健康服务技术平台。探索推进医共体牵头医院组成的技术团队与街道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设联合病房、共建特色专科。配合市级完善家庭医生服务管理平台和分级诊疗信息系统功能，建设远程医疗服务平台，实现辖区所有基层医疗机构与医共体内牵头医院开展“基层检查、上级诊断”业务模式。

3、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建设

巩固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建立优先使用约束和激励机制，促进上下级医疗机构用药衔接，逐年提高公立医疗机构配备使用基本药物比例。完善短缺药品监测预警机制，强化保障供应措施。加强医疗机构用药管理，

实施合理用药监测，推动医疗机构优化和规范用药结构，有效降低门诊抗菌药物使用率。指导推动公立医院积极参与国家组织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使用改革。

4、加快推进基层和公共卫生机构改革

进一步明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法人主体地位，落实用人自主权。全面推行聘用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建立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竞争性用人机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照不低于常住人口万分之十六的标准核定医务人员岗位，并纳入人事编制管理，实行定编定岗不固定人员，变身份管理为岗位管理。创新考核制度，将服务质量数量、患者满意度、任务完成情况和城乡居民健康状况等作为主要考核内容，与绩效工资总量、财政补助、医保支付等挂钩。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区疾控中心、区急救中心等公共卫生机构实施公益一类保障、公益二类管理。合理确定公共卫生机构绩效工资水平，按照“不低于辖区内事业单位的平均收入水平”的标准核定基层人头经费。

（四）优化升级医疗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1、优化资源配置结构

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合理规划区域内新增床位资源，坚持均衡发展原则，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重点发展专科资源，新增床位时重点向老年病、康复等紧缺专科床位倾斜。保持床位资源开放与人口增长、经济发展、医疗资源利用等相适应，在优先补齐医疗服务能力

和人力资源短板基础上，逐步分期分批开放床位，避免资源浪费。对于符合床位设置面积、床护比和医护比要求，床位使用率、平均住院日等效率指标优于武汉市同等同类医院平均水平的医院，逐步扩大其床位规模。

建立治疗床位和长期护理床位分类管理制度，二级及以下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卫生院开设老年护理病区床位、护理院床位原则上为长期护理床位，在财政投入、诊疗规范、考核管理等方面实施分类管理政策。建立儿科、精神、康复、长期护理、传染病等专科床位使用信息上报制度。

加强区办医院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医院发热门诊、急诊部、住院部、医技科室等业务用房条件，更新换代医疗装备，加快医院停车场和新能源充电设施建设。新建院区应预留可发展空间，提升医院诊疗环境，达到容积率、面积等国标要求。

2、提升医疗卫生服务综合能力

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开展医疗服务能力补短板工程和扬优势工程。大力加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使服务能力与临空经济区定位相匹配。开展东西湖区高转外疾病、居民需求增长迅速疾病短板研判和医疗机构能力鉴定，进一步制定医疗服务能力“引领提升清单”，引导支持各级各类医疗机构错位发展、合理发展，优先扶持“引领提升清单”专科服务能力，不断提高转外疾病、居民需求增长迅速疾病诊疗能力，同步强化优势重点专科辐射能力、将优势重点专科打造成东西湖医疗服务能力品牌专

科，到 2025 年将东西湖区打造成武汉市区域内医疗服务能力提升模范区。

做大做强龙头医院，推进全区三级医院等级评审，加强协和医院金银湖院区、区人民医院、常青花园综合医院重点学科建设。推动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肿瘤综合治疗中心、慢性病管理中心等专病中心建设。

完善分级、分层、分流的救治机制。构建协和医院金银湖院区国家区域重大疫情防控救治基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和“平战结合”可转换病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发热门诊（诊室）等应急医疗救治体系，实行统一指挥调度，分级救治，快速转诊。

专栏 4 医疗服务机构建设工程

01. 依托医联体充分提高服务能力。区级各医院积极探索与上级医疗机构组建医疗集团，依托武汉市优质医疗资源，带动区域内综合医院发展，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区人民医院依托协和医院发挥医联体优势，充分发展区人民医院龙头服务和紧缺专科服务；常青花园医院依托武汉市第四医院，依托其骨科、心血管内科、疼痛科等优势专科，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区中医医院加强与省市中医院合作，加快建设医联体。区妇幼保健院依托省妇幼保健院，重点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鼓励社会力量办医疗机构参加医联体。

02. 实施综合医院提升工程。搭建起涵盖全域的优质医疗格局，推进 3 家综合性医院建设。加强区人民医院、常青花园综合医院、协和医

院金银湖院区的协作交流。

常青花园综合医院建设项目：设置床位 500 张，含 1 栋门诊楼、2 栋住院楼和其他配套设置。综合考虑现有人口发展和资源结构，开设紧缺薄弱专科服务，与协和金银湖院区、区人民医院错位发展。

东西湖区人民医院综合大楼项目：设置床位 500 张，含科研教学楼、综合病房楼和地下停车场。重点发展老年病科、精神科等薄弱专科和优势专科服务。

03. 实施专科医院提升工程。在区内新建协和医院质子医学中心、区妇幼保健院综合大楼、区康复医院等专科医院，满足妇女儿童、肿瘤病人、老年人等特殊病患就医需求，为辖区特殊患者提供精准医疗服务，促进医疗资源均衡合理配置。

04. 促进优质资源扩容布局。复制优质医疗资源，按二级医院服务能力标准建设走马岭街中心卫生院和将军路街卫生院，依托区内综合医院，承担区级医疗和公共卫生应急分中心职责，确保其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荐标准。加强打造成为东西湖区东部、西部区域医疗分中心，辐射孝感等周边地区。

05. 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和质量。协和医院金银湖院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东西湖区人民医院综合大楼以及东西部区域医疗分中心等医疗机构，在十四五初期综合考虑人口发展，可优先开放合适的、一定比例的床位，在补齐医疗服务能力和人力资源短板基础上，十四五后期可逐

步开放床位至规划床位数。

06. 提升重大疫情应急救治能力。东西湖区人民医院、东西部区域医疗分中心的综合大楼建设可转换病区，平时可作为一般病区，发生重大疫情时可以快速征用病区收治传染病患者。原则上优先使用东西部区域医疗分中心可转换病区，在床位不足时可启用区人民医院病区，提高疫情救治质量与效率。加强医院标准化发热门诊建设，预留一定数量的隔离留观室、隔离观察床位。

3、优化社会办医

按照《武汉市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的实施方案》，引导社会资本兴办资源紧缺型、服务高端型、技术优质型医疗机构。支持优质社会办医扩容，引导社会办医向资源稀缺性专科医院转型，特别是兴办康复医院、老年病医院、护理院、临终关怀医院、全科诊疗所等医疗机构，保障非公立医疗机构在机构建设、市场准入、技术准入、医保定点、重点专科建设等方面与公立医疗机构享有同等待遇。**试点诊所备案管理，鼓励中级及以上职称资格的医师全职或兼职举办诊所。鼓励政府举办的医疗卫生机构与社会力量合作举办非营利性医疗卫生机构，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公共卫生服务。**积极推动专业医学检验检查实验室、医学影像诊断中心、病理诊断中心等第三方医疗卫生服务平台建设。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推进“四办”改革和“一网通办”工作，理顺政务服务工作机制，进一步优化依申请和公共服务等7类政务服务。优

化行政审批事项工作流程，加快与档案管理系统、卫生监督系统等对接，实现全流程网上办，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和能力。推进区级卫生健康行业电子证照建设，加快推动医疗机构、医师、护士三类电子证照申领、使用。

4、强化医疗服务质量管理

坚持“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持之以恒抓好医疗质量管理工作，全面提升医疗质量管理水平。加强医疗服务质控中心建设，创新急危重症急救服务模式，完善胸痛、卒中、创伤、重症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重症中心建设。建立全员参与、覆盖临床诊疗服务全过程的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工作制度，加强院感队伍建设，严格执行医院感染管理制度、医疗核心制度等。建立院感事先介入机制，按照床位配备一定数量医院感染管理专职人员，鼓励有条件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专（兼）职医院感染管理人员。加强重点科室、区域、环节和技术的质量安全管理，推进合理检查、用药和治疗。建立不良事件预警机制，推进医疗质量（安全）不良事件信息采集、记录和报告制度。缩减医院尤其是三级医院平均住院日，降低 30 天再住院率。完善医疗服务绩效评价平台，运用 DRGs 开展医疗质量评价，加强病种质量控制。

5、优化便民惠民服务

优化就医流程，合理布局诊区设施，科学实施分时段预约诊疗，推行日间手术、远程医疗、多学科联合诊疗模式，逐步形成区域协同、信息共享、服务一体、多学科联合的医疗服务格局，改善群众就医体验。巩固“先

住院后结算”医疗服务模式，实施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完善导诊、诊间结算、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及推送等便民措施。加强急诊急救力量，畅通院前院内绿色通道。开展优质护理服务，加强社工、志愿者服务。

6、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推进院内调解、人民调解、司法调解、医疗风险分担机制有机结合的“三调解一保险”机制建设，妥善化解医疗纠纷。建立以群众利益为基础、法律为依托的医疗纠纷解决机制，建立医疗纠纷、医疗事故预防、化解处理机制，依法处理恶性伤医事件，保障群众利益和医务人员执业安全。

（五）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发挥健康守门人作用

1、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适度增加床位规模，重点加强护理、康复病床设置。根据人口流动实际调整人口流入流出街道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编制定额。在每个街道范围或按每 3 万—10 万居民标准设置 1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并按需增设社区卫生服务站。鼓励大中型医院举办或托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全面推进健康乡村建设，增加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供给，重点按照“一街一院”、“一村一室”的要求，依据常住人口规模和服务半径统筹卫生院和村卫生室设施布局和共建共享。推进卫生院、村卫生室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现村级医疗服务全覆盖，织牢织密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提升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和健康管理能力。对于人口较少、配备村医困难的大队村湾，可借助远程医疗等信息化手段，以巡回医疗与急救相结合的方式，

满足当地群众就医需求。加强基层防控体系建设，为基本医疗卫生机构配置医疗服务车，为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配备智能健康服务包。

2、持续提升基层服务能力

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配置，夯实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健康管理、老年康养等职能，强化预检分诊、隔离观察、协同转运、应急处置等职能。持续推进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全面落实基层财政保障、人事制度、绩效薪酬和服务价格改革政策。统筹做好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服务，围绕发热门诊（诊室）建设、院内感染管理和绩效考核等方面补短板、强弱项，常态化开展医务人员传染病知识培训，强化传染病早发现早报告能力，提升区域整体医疗服务效能和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围绕强化社区卫生服务公益性，推进社区卫生服务公益性改革，改善群众就医体验，推动医疗卫生便民。

加强全科建设，提高常见病、老年病、慢性病的服务能力，重点推进全科诊室建设，实现“一医一诊室”，保护患者隐私，体现人文关怀。鼓励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特色科室，在机构内部人员、设备等资源分配上向特色科室倾斜，实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医院间均衡协调发展，切实满足居民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需求。

专栏 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升工程

01. 探索实施区街一体化建设。依托医共体建设，重点探索并实施以区人民医院、常青花园综合医院、区中医医院等为龙头，街道卫生院

为枢纽、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区街一体化管理，与乡村一体化管理有效衔接。深入推进紧密型“**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将卫生室转变为基层卫生院延伸服务场所，卫生健康服务覆盖所有行政村。

02. 加强发热门诊（诊室）建设。对所有基层发热门诊（诊室）进行标准化建设，优化社区卫生服务站（卫生室）布局，强化基层预检分诊、隔离观察、协同转运、应急处置等功能，充分发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业务支撑平台作用。建设标准化发热门诊（诊室），预留隔离留观室、隔离观察床位。

03. 探索实施“一院一品”。全面提升区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区域居民健康需求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调研，探索实施“一院一品”重大建设项目，坚持“五维发展”战略——积极引导区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错位发展、合理发展、协同发展、合作发展、示范发展，因地制宜统筹建设康复、老年、妇幼保健等特色科室。

04. 深入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100%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基本标准，将军路街卫生院、走马岭街中心卫生院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达到推荐标准。

05. 推进基层设施建设项目。全面提升基层防控和服务能力，进一步建立完善辖区医疗救治体系，推进慈惠街卫生院异地新建项目、径河街卫生院综合大楼项目、长青街卫生院异地新建项目、**新沟镇街荷花苑**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华润医院项目。对吴家山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吴家山街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径河街三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金银湖街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业务用房面积低于 3000 平方米和常青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没有自有房屋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新改扩建或迁建。

06. 夯实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夯实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底功能，实现医疗服务全覆盖。重新布局社区卫生服务站、卫生室，在吴家山、径河（三店）等（仍需根据经济发展规划添加相应地区）人口密度增长较快、经济发展较快的地区和其他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覆盖不到位的地区，按 3—5 个居委会的地域或 1—2 万人口设适当增设社区卫生服务站。原则上每个村建设 1 个卫生室，支持交通便利的村合并建设中心村卫生室，街道卫生院所在地不设村卫生室。

3、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推动城乡区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水平均等化。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目录，落实好国家新增儿童眼保健项目，持续扩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覆盖面，优化服务内涵，提高服务质量。

强化智慧化健康干预。开展历年健康体检数据分析，科学预判疾病风险，针对性制定健康体检项目，精准干预疾病发生、发展。推进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务实应用，完善信息归集和共享，有效提高电子健康档案利用率。充分发挥电子健康档案的基础信息支撑和便民服务作用。完善和丰富电子健康档案内容，积极鼓励通过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居民端、家庭医生签

约服务 APP 等应用整合基本公共卫生、预约挂号、门诊和住院信息查询、检查检验结果查询、健康状况评估、用药信息查询和指导等服务，完善信息归集和共享，方便居民本人查询，有效提高电子健康档案利用率。合理量化医务人员依托电子健康档案提供线上服务的工作量，发挥绩效评价激励作用。

4、打造基层慢病管理医防融合示范区

开展“医卫融合”试点，以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管理为重点，推进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融合，优化基层诊疗和健康管理流程。依托家庭医生团队，组建高血压、糖尿病医防融合管理基本单元。依托东西湖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积极推动机构间的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建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上级医院联动机制，建立畅通的双向转诊和会诊通道，落实和完善城乡居民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保障机制，衔接基层高血压、糖尿病等慢病药物的配备使用，确保参保患者按规定享受医保待遇。积极发挥区疾控中心指导、培训作用。引导建立“自我健康管理小组”，强化个人健康责任，增强患者规范用药依从性和科学性。

5、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

逐步拓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探索以家庭为单位开展签约服务，适当延长签约周期，依托健康武汉 APP 和东西湖区卫生健康信息平台，完善线上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功能。做好慢性病患者、老年人、残疾人、计生特殊家庭等重点人群的签约服务。推动大医院下沉基层，鼓励和引导大医院医

生采取到基层医疗机构驻点等方式加入家庭医生团队。提升签约效益，推进和优化个性化签约服务，探索家庭医生签约有偿服务和绩效考核，进一步落实签约服务费，鼓励家庭医生多劳多得，优绩优酬，充分调动家庭医生积极性，提升签约服务质量。

6、创新基层卫生服务模式

遴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试点，通过新建或改扩建设，增加康复护理型床位，重点做好新冠康复患者、失能失智、术后恢复期等康复照护服务。开展功能社区健康服务，社区卫生服务在覆盖居住社区的基础上，重点延伸至产业园区、办公楼宇等功能社区，为密集型职业人群提供健康服务，提升居民信任度和利用率，促进分级诊疗。

（六）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发挥中医药优势

1、完善三级中医药服务体系

推进区中医医院建设。完善以区中医医院、区人民医院中医科室为龙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社会办中医医疗机构为补充，融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服务体系。到 2025 年，东西湖区中医医院达到“二级甲等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通过武汉市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评审。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国医馆建设提档升级，实现 100%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街道卫生院设置中医综合服务区（国医堂），25%以上创建省级示范国医堂，100%社区卫生服务站、80%以上村卫生室均能提供中医药服务。全面支持社会办中医医疗机构发展，实施传统中医诊所备案管理，

鼓励中医特色医疗机构连锁经营。

2、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

提升中医药预防能力。建立“全国中医药服务先进区”建设长效机制，继续将更多中医预防保健服务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加强重点人群中医药健康管理。积极开展中医“治未病”服务，推广中医适宜技术，推动其在疾病诊疗、预防保健和健康管理中全方位、全过程发挥作用，在老年人、妇女、儿童等重点人群和慢性病患者中推广中医治未病干预方案，

加强中医药诊治能力。加强中医药诊治能力。加强中医重点专科(专病)建设，支持做强骨伤科、肛肠科、儿科、妇科、针灸科及心脑血管病、周围血管病、肾病等专科专病。聚焦肿瘤、糖尿病、重症胰腺炎、感染性疾病、老年痴呆等疾病，形成可推广的诊疗方案，将中医纳入多学科会诊体系。依托区中医医院建设全区中药饮片质量控制中心，规范医疗机构中药饮片的采购验收、贮存养护和临床合理应用。发挥中医药在重大疫情中的预防和早期、全面、深度介入治疗的作用。全面提升区中医医院服务能力，到2025年，打造3个中医重点专科；加强与市级中医医院协作共建，提升区中医医院急诊、呼吸、ICU能力和中药饮片服务质量。加强区人民医院中医科建设，鼓励开展中医重点专科建设，力争到2025年新建2个中医重点专科。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以走马岭街中心卫生院为样板，打造基层中医药特色科室。

发展中医药康复能力。发展中医药传统康复科等优势专科，区中医医院

设置康复科，推动区中医医院与东西湖区康复医院等老年护理院、康复疗养机构开展合作。推动中医医疗机构与残联共建残疾人康复机构。探索开展中医家庭病床康复服务。

3、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贯彻落实《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构建“区域+专科专病”点面结合、全专互补的中医医共体新模式，组建由区中医医院牵头、各基层医疗机构为成员的中医医共体，同时牵头医院与省、市中医医院签订医联体协议，形成“市-区-街道”梯度支持的联动发展模式。挖掘和传承汉派中医药文化精髓，总结中医优势病种临床基本诊疗规律，继承中医药学术思想、特色技术。推进中医药科技创新，推动“互联网+中医医疗”支持开发中医智能辅助诊疗系统。支持辖区中医药企业做大做强。

强化中医药特色人才建设，打造具有中医药特色的服务团队，提升中医药服务专业能力。积极开展中医适宜技术推广工作，依托区中医医院建设全区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开展中医药知识和技能培训，培养中医临床技术骨干人才。争取国家、省、市中医大师名师在我区设立名医传承工作室，培养 10 名本土优秀青年中医骨干人才。支持有资质的中医专业技术人员特别是名老中医开办中医门诊部、诊所。

（七）强化妇幼和老年健康服务，促进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

1、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

持续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以区妇幼保健院通过二级甲等妇幼保健机构评审为契机，全面开展妇幼保健院绩效考核工作，持续加强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以湖北省妇幼保健院先进技术和管理理念为依托，帮助区妇幼保健院打造具有影响力的2-3个省市级重点专科，培育一批根植于东西湖本土的医疗保健团队，推进区级妇幼保健院高质量发展。

全力保障妇女儿童全生命周期健康。落实孕产妇全程服务管理机制，落实妊娠风险筛查评估、高危专案管理、危急重症救治等各项制度，加强急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保障能力，健全会诊、转诊等机制，畅通绿色通道，降低孕产妇和婴儿死亡率。落实国家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推动城乡居民全覆盖。开展妇幼健康惠民项目，实现无创产前基因免费检测全覆盖，继续开展适龄妇女宫颈癌、乳腺癌免费筛查。全面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加强阳性结果随访，提高确诊病例治疗率。建立新生儿及儿童致残性疾病和出生缺陷筛查工作机制，完善儿童健康服务体系，做实0~6岁儿童健康管理，预防和控制儿童疾病，减少儿童死亡和严重出生缺陷发生。

2、推动实现适度生育水平

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推动生育政策与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减轻

家庭生育、养育、教育负担，释放生育政策潜力。根据上级要求，完善幼儿养育、青少年发展、老人赡养、病残照料等政策和产假制度，探索实施父母育儿假。改善优生优育全程服务，加强孕前孕产期健康服务，提高出生人口质量。加强出生人口监测，落实出生人口监测统计调查制度，动态更新全员人口库信息。

3、开展婴幼儿托育服务

完善托育服务体系。健全支持婴幼儿照护服务和早期发展的政策体系，强化政策和资金引领扩大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服务供给，实施托育机构提升工程。推进婴幼儿照护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提高保育质量和水平。加强对家庭婴幼儿照护的支持和指导，为家长及婴幼儿照护者提供婴幼儿早期发展指导服务，增强家庭科学育儿能力，解决家庭照护婴幼儿的困难。结合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开展新生儿访视，指导家长做好新生儿喂养、护理和疾病预防，推动儿童早期发展均等化，探索整合型儿童早期健康服务。完善托育服务机制，加强质量安全监管，促进托育服务健康发展。

专栏 6 托育机构提升工程

01. 扩大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服务供给。通过提供场地、减免租金、税费优惠等政策措施，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依托社区，为辖区家庭提供多层次、多样化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五年之内基本形成公立和民营托育服务机构协调发展的局面。

02. 建设示范托育照护服务机构。“十四五”期间，在将军路街、金银湖街、径河街、吴家山街等托育需求较大的街道，建立6所普惠性、标准化、示范性的政府建托育机构。

03. 发挥城乡社区公共服务设施的婴幼儿照护功能。支持和引导企事业单位、社会力量依托社区提供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支持用人单位在工作场所为职工提供福利性婴幼儿照护服务。鼓励幼儿园发展托幼一体化服务。

4、继续落实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对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前实行计划生育的家庭，落实好各项奖励扶助政策。落实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城镇年老夫妇计划生育一次性奖励。建立健全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制度，着力解决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生活保障、养老保障、精神慰藉。深入开展特殊家庭关爱行动，认真落实计生特殊家庭“三对一”联系人制度，发动专业社工、计生协会会员、志愿者、家庭医生等开展“结对帮扶”。落实特殊对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优先便利医疗服务，做好个性化健康服务管理。以精神慰藉和心理疏导为重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关怀活动。

5、推进老年健康服务发展

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在区人民医院建设老年医学科，“十四五”期间争取将老年医学科建设成为武汉市临床重点专科，并加强对医养结合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技术指导；新建东西湖区康复医院，与区人民医

院老年医学科联动错位发展；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发展老年康复、老年护理、老年心理咨询、临终关怀等特色科室和医养融合康复服务中心。探索医疗健康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多种模式，统筹医疗资源，提升医养结合机构健康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指导医疗、养老综合体一体化建设，支持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医养结合机构建设，优化护理院、老年病医院等相关医疗机构的设置审批流程。协同各部门整合医养结合配套政策，积极鼓励开展医养相关智能特色服务，推进医疗行业与养老行业的深度融合。加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强化老年医学人才队伍建设，提升老龄健康服务能力。

专栏 7 健康老龄化进程

- 01. 健全政策支撑。**制定全区老年健康相关制度、标准、规范，推进全区老年健康管理、医疗康复、安宁疗护、健康科普等工作。
- 02. 加强健康教育。**开展营养膳食、运动健身、心理健康、伤害预防、疾病预防、合理用药、康复护理、生命教育和中医养生保健等健康教育活动，完善健康自我管理机制。
- 03. 加强预防保健。**做实老年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落实免费健康体检。强化老年电子健康档案建设及应用，加强老年人群高血压、糖尿病重点慢性病的早期筛查、早期干预及分类管理。加强老年人癌症早诊早治。积极开展阿尔茨海默病、帕金森病等神经退行性疾病健康管理。探索失能预防项目，重视老年人心理健康。

04. 加强疾病诊治。加强社区和居家老年人诊疗服务，鼓励提供家庭病床、巡诊等上门医疗服务。强化老年人用药保障，完善老年慢性疾病长期处方制度。推广适用于老年人中医药技术方法。全面落实老年人医疗服务优待政策。

05. 加强康复和护理服务。建立完善以机构为支撑、社区为依托、居家为基础的老年护理服务网络，促进医疗、养老、康复服务有机融合。开展中医特色老年人康复、护理服务。

06. 加强安宁疗护服务。开展安宁疗护服务试点，促进安宁疗护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探索建立机构、社区和居家安宁疗护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在区人民医院老年医学科建立完善多学科服务模式，提供症状控制、舒适照护、心理支持和人文关怀等服务。

07. 推进医养结合服务。建立医疗机构与养老服务机构长效签约机制和联系制度，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医养结合康复中心试点工作。加大与民政部门对接，鼓励医疗机构设置养老床位，提升为老服务内涵。

08. 发展老年健康服务产业。积极鼓励医养康养特色产品和服务，发展健康管理类便携式健康监测设备、老年人常见病诊疗设备、陪护机器人等。强化医养康养服务监管。

（八）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1、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计划

创新人才引进模式，以团队引进、核心人才带动引进、高新技术项目

开发引进等多种方式，引进创新型、紧缺型、复合型、管理型等多种专业人才。拓宽人才招聘渠道，通过公开招聘、专项招聘、定向引进等，柔性引进学科带头人、业务骨干、名誉主任和专家等高水平人才。高度重视卫生专业继续教育培训工作，制定《医疗卫生中青年卫生专业人才规划》，加大卫生系统与高校密切合作，采取引进、培养和战略储备的方式，引进、培养和使用一批高层次优秀中青年人才。鼓励引进公共卫生与疾病预防控制、传染病临床救治和呼吸重症学科高端人才。“十四五”期间，区人民医院分期引进全日制博士研究生 10 名，硕士研究生 30 名，学科带头人 10 名，使各临床、医技科室均有正高级职称人员，为区人民医院创建三级甲等医院打下良好的人才基础。区妇幼保健院、区中医院、区第二人民医院、区第三人民医院、金银湖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引进具有副高级职称的“名医名师” 10 人。

2、实施紧缺型人才引进培养计划

建立紧缺人才预警和管理机制，定期发布紧缺人才目录和各专业人才紧缺情况。加大对儿科、精神科、老年医学科、重症医学科、急诊医学科、公共卫生科、康复科等专业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实施“招聘充实一批、返聘优秀退休人员一批、临时聘请一批、在岗培训提升一批、柔性流动扶持一批、保障待遇稳定一批”的“六个一”工程。通过定向培养、重点招聘、公开选拔等方式，实施针对紧缺和专项人才的培养计划，建立多维度立体人才梯队，建立一支数量适宜、质量较高、结构合理、满足医疗卫生

服务需求的人才队伍。加强人员培训和继续教育，每年定期举办人才研修班和培养计划，加大对外交流力度，提供与省、市级先进医疗机构和人才的学习交流机会。

3、实施基层卫生人才队伍扩充计划

通过订单定向培养、全科医师特设岗位、助理全科医生培训、乡村医生培训、继续医学教育等多种方式，大力引进培养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岗位胜任能力。健全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人才培养体系，开展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继续推进订单式培养全科医学本科生，加大引进医学本科毕业生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力度。实施“区聘乡用、乡聘村用”，推进区内医生交流轮岗，提升基层公共卫生人才学历层次和能力水平。推动乡村医生向执业（助理）医师转变，引导医学专业高校毕业生免试申请乡村医生执业注册，采取派驻、巡诊等方式提高基层卫生服务水平。支持二级及以上医院在职或退休医师到乡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多点执业，开办乡村诊所。贯彻落实省、市基层卫生人员培训项目计划，重视低年资、低职称年轻医护人员的培养和管理。对艰苦边远街道卫生院实行“一街一策”，放宽招聘条件，可结合实际采取面试、考察的方式公开招聘。建立人员统筹调配机制，集中管理，合理配置，提升基层人才利用率。

合理配置基层医务人员。街道卫生院按每千服务人口 1.0—1.4 人配备人员编制，政府举办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不低于每千服务人口 0.8—1.2 人配备人员编制，医务人员配置比例不低于 90%，且按需配备公共卫生、

检验、药学等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结构合理。按照每千服务人口不少于 1 名的标准配备乡村医生，实现每所村卫生室至少有 1 名乡村医生执业。每个社区卫生服务站至少配备 1 名全科医生。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不少于 1 名专业公共卫生医师。到 2025 年，每万名常住人口拥有 5 名全科医生，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临床医生 90% 以上达到大专以上学历，60% 达到本科以上学历，所有乡村医生具备医学类中专及以上学历。

4、实施公共卫生人才素质提升计划

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培养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临床+预防”复合型人才。探索公共卫生医师规范化培训模式，加强公卫和医疗人才的培养交流，二、三级医疗机构内科类专业医师在晋升副高职称前，须完成不少于 6 个月的公共卫生能力培训。将公共卫生应急管理纳入干部教育、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等各级各类培训体系。确保区疾控中心按 1.5/万人配置专业技术人员。到 2025 年，区疾控中心本科学历人才达 60% 以上，卫生监督执法人员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才达 60% 以上，区妇幼保健院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占总人数的 80%-85%。

5、健全人才激励和保障机制

衔接市级“1553”人才工作框架，制定东西湖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方案。完善与本区人才政策相衔接、与当前医疗卫生行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医疗卫生人才保障政策，努力为实用型、紧缺类医疗卫生人才引进工作创

造条件。合理制定并落实公立医院人员编制标准，建立动态核增机制。落实公立医院用人自主权，对编制内外人员待遇统筹考虑，落实岗位管理制 度。

建立符合东西湖区医疗卫生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深化卫生健康系统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建立体现岗位职责和知识价值的薪酬体系。改革完善人才评价机制，探索建立以医德、能力、业绩为重点的人才评价体系，突出品德能力和业绩导向，淡化论文数量要求，深入推进卫生系列专业技术职称改革，逐步在符合条件的三级公立医院自主开展高级职称评审。落实“两个允许”，合理确定、动态调整公立医院薪酬水平，医院内部分配重点向关键岗位、业务骨干和做出突出成绩的工作人员倾斜。落实对公共卫生、基层、对口支援及急救、儿科、精神卫生等特殊工作岗位的职称晋升和倾斜政策。人员收入分配重点向医疗机构公共卫生科、感染科、急诊科等关键岗位倾斜，放宽绩效工资总量控制水平，提高紧缺专业人员、业务骨干、一线人员、公卫人员、基层人员、急救人才和做出突出成绩医药卫生人才等的工资待遇，畅通晋升晋级绿色通道，优化人才职业发展路径，对长期扎根基层和贫困地区的适当放宽学历、资历限制，使薪酬水平不低于当地同级别医务人员水平。加大对外交流力度，提供紧缺人才、公共卫生人才等与省市级先进医疗机构和人才的学习交流机会。

加快公卫人才激励和保障改革。加大公共卫生应急体系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力度，全面实施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管理，建立区级和医疗机构公共卫

生服务绩效管理体系和信息化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稳步提高公共卫生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水平以及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薪酬水平，激发公共卫生人员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效率。实施“公益一类保障和公益二类管理”保障模式，给予全额保障，并对符合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的基本建设、设备配置、人才培养等支出予以足额保障。

加强基层人才激励和保障改革。总结基层“公益一类保障和公益二类管理”经验，继续完善基层卫生健康人才激励机制，落实职称晋升和倾斜政策。完善并落实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生活补助，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具有中级职称或执业医师资格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分级分类生活补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年末业务收支结余为正数的，在提取医疗风险基金、职工福利基金后，主要用于人员薪酬分配。明确“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费”主要用于家庭医生团队提供服务的报酬。落实“全科医生津贴”。稳定乡村医生队伍，乡村医生按照卫生院职工核定工资标准，按月考核发放，保障偏远村、小村乡村医生工资收入，按规定参加相应社会保险，落实并加强对乡村医生定额补助，增加部分主要用于补助乡村医生参加养老保险。

创新卫生人才培养使用制度。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放宽条件、简化程序，优化医师多点执业政策环境，规范有序地开展医师多地点执业工作，充分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推进医师合理流动。鼓励医师到基层、边远地区、医疗资源稀缺地区和其他有需求的医疗机构多点执业。推动医共体内

人员统筹管理、统筹使用、合理流动。

专栏 8 卫生健康人才扩容发展工程

01.设立卫生健康人才专项基金。政府相关部门发挥主导作用，强化经费和编制保障，设立卫生健康人才专项经费，用于卫生健康人才引进、选拔、培育、科研、奖励等。设立高层次人才、紧缺人才专项资金，采取“特设岗位、定制政策、公开报名、面试考核、现场签约、择优录用”等办法招录，完善并落实人才定制保障政策，落实人才引进奖励和住房补贴等实质政策。制定人才奖励方案，通过“名医民院长”“学科带头人”“一线骨干（基层）青年才俊”“基层优秀人才奖”“十佳医师”“十佳护士”“优秀医师”“优秀护士”“学历提高奖”等形式，分项设置奖励金额，留住和引进高中级医疗卫生技术人才到东西湖区医疗卫生机构长期服务，“有目的、有重点”地引导激发全区广大医务工作者努力学习、奋发向上的工作热情。

02.探索实施“区街一体化”人才整合战略。对区街人员使用实行“一盘棋”政策，对医务人员实行统一招聘、集中培训和岗位管理，打破单位、科室、身份限制，实现合理轮岗、有序流动、统筹使用，落实医务人员“区招街用”政策，实现招录在区里，工作在街道，让人员使用成为“一盘棋”。

03.建立人才“双派送”制度。建立区级医院优质人才下沉基层、基层人员向上流动培训的双向人才流动机制，每年定期下派一定数量中

级以上职称人才支援基层、接收基层上送一定数量专业技术人员，带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门急诊和住院人次。

04. 创新区街人事薪酬制度。依托医共体建设，逐步探索取消医共体行政级别和领导职数限制，区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编制由医共体统一管理、统一使用、统一调配。医共体对所需适宜人才自主招聘，按程序核准备案。建立利益共享的激励机制，共享发展成果，共享利益增量，制定医师流动津贴制度，区级医院医师下派到基层执业按照每人每日一定标准进行补助。叠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一类财政供给、二类绩效管理”政策，基层医务人员依靠优质服务和多劳多得获得合理报酬，能力提升和薪酬提升齐头并进，用待遇留住基层人才。

05.建立退休人才返聘机制。充分发挥东西湖区经济发展迅速、生态宜居等优势，重点针对在东西湖区买房定居、已退休的医务人员，聘用其在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挂职工作。

（九）发展卫生健康信息化，强化支撑保障体系

1、加快发展“互联网+智慧健康”

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衔接市级平台协助建设全民健康市区一体化平台，打造以居民健康档案、电子病历、云胶片等为核心的全生命周期健康数据库，完善公共卫生云、基层医疗云建设，对接市级医疗服务云、药事服务云、中医药云业务应用云；依托城市大脑，以健康码为主索引，实

现数据协同应用。全面提升传染病动态监测、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健康危害因素监测能力,东西湖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争取达到五级。探索基层卫生信息系统与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数据对接,促进基层卫生服务与其他基层公共服务有机融合,提高基层社会治理效能。区人民医院信息化满足医院三级甲等评审要求,通过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四级甲等和电子病历6级测评,达到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3级标准。

完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与疫情大数据应用系统。运用基于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医疗卫生机构5G新基建与智慧感知系统,在全区发热门诊及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安装人脸识别与智能测温一体化设备和5G新基建设施。通过公共卫生疫情直报系统、居民就医和健康监测信息、医院发热门诊、互联网诊疗、药品零售、第三方检测机构等大数据监测,形成数据信息和收治工作两个闭环,推进“数字疾控”建设,实现疫情和特殊病情数据全口径、全要素、全流程、全业务覆盖。

推动便民惠民服务拓展深化。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新模式,推广远程医疗、数字化健康管理、在线医学教育等服务。开放个人健康云服务,激活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应用,建成信息技术与医疗健康服务一体化“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平台,提供生命全周期和就医全流程的医疗健康信息服务。进一步完善医疗机构分时段预约挂号、智能导诊、检验检查结果查询、医保查询、家医签约、远程会诊、互联网诊疗、健康教育和慢病管理服务

等线上服务，推进妇幼保健服务、预防接种、卫生政务等线上服务。探索开展“智慧中药房”、基于居家健康监测的远程照护服务、互联网上门照护服务。推动电子健康卡、电子医保卡和支付凭证“三码融合”。

推进卫生健康领域智慧化精准治理。拓展人工智能在健康医疗领域应用场景，推进医学影像辅助判读、临床辅助诊断等应用。持续完善卫生健康信息化各类业务应用系统，强化医防信息协同，建设和完善卫生健康业务监管系统和绩效考核系统，运用大数据提升对医疗机构和医疗行为的监管能力。完善“智慧疾控”、“智慧医院”、“智慧中医”、“智慧急救”、“智慧妇幼”和“智慧卫监”建设。强化“323”攻坚行动信息与科技支撑，构建协同健康服务体系，助力解决影响群众健康的心脑血管病、高血压、出生缺陷等8类突出公共卫生问题。

加强卫生健康网络信息安全和患者隐私保护。落实武汉市“分级授权、分类应用、分域负责、权责一致”的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大数据开发、挖掘、应用行为。开展区域卫生和医院信息标准符合性测试，推进国家信息标准应用落地。进一步加强健康医疗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

2、完善投入机制

完善政府投入机制。落实政府对基层卫生、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和公立医院的投入责任，落实公立医院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离退休人员费用和政策性亏损补贴等投入。全面落实对中医院、传染病院、精神病院、职业病防治院、妇产医院、儿童医院以及康复医院

等专科医院的投入倾斜政策。落实对区中医医院、区康复医院等公立专科医院的投入倾斜政策。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充分保障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人员、发展经费、业务经费及公用经费，建立传染病防治工作人员补助动态调整机制，落实乡村医生待遇和养老政策，逐步增加政府采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产品的类别和数量。合理落实区级政府的事权和投入责任，完善财政资金预算绩效评价机制，推进以绩效考核结果为导向的资金分配方式。坚持“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投入”的运作方式推动医疗卫生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多元筹措医疗卫生项目建设资金。完善医疗卫生机构基础建设项目政府规费减免、规划、立项、土地划拨等相关支持政策。

3、全面加强法治化建设

健全卫生政策法规制度体系，坚持和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提升行业依法治理能力。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宣传，提高行业法治意识。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持续推进“四办”改革，创新政务服务方式，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逐步推行网上审批，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和能力，推进电子证照建设。

全面落实卫生健康综合监管制度，构建政府监管、机构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多元化综合监管体系，形成政府督查机制。筑牢基层监管网底，建立区、街道、社区（大队）三级卫生健康综合监管网络；开展规范化建设，配足执法人员，保障依法履职所需的业务用房、执法执

勤用车和执法装备。创新监管机制，组织联合执法、开展联合奖惩，建立政府督察机制和信用管理机制，推进信息共享，完善“四全”综合监管模式。落实全过程监管，强化医疗质量安全和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效率监管，持续开展医疗乱象专项整治卫生监督工作。开展公共卫生服务监管，创新社会办医疗机构和健康产业监管，探索医疗机构生活垃圾和医疗废物分类管理工作，完成公共场所禁烟督导检查工作，强化生物安全资源监管，加强生物安全实验室和小型医疗机构督导检查。严格执行各项行政执法制度，加强监督机构规范化建设，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探索量化分级和网格化监管模式，加大协同监管力度。加强社会公众、新闻媒体监督。

六、保障措施和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

将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强化政府承担公共服务职能。坚持党对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全面领导，区政府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把卫生健康事业作为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将健康东西湖主要指标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和区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范畴。建立卫生健康局与其它政府部门长期稳定的合作协商机制，营造良好的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政策和财政支持发展环境。完善干部队伍培养使用、考核评价体系和奖惩机制，激发广大干部职工干事动力和创新活力，着力提升

政治素养、理论水平、专业能力、实践本领。强化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领导班子公共卫生、预防医学、临床医学或卫生事业管理教育背景及相关工作经历班子。

(二) 加强宣传引导

加强社会宣传工作，加强正面引导和典型宣传，拓展新媒体宣传渠道，大力弘扬和践行卫生健康职业精神，强化卫生领域行风和职业道德建设，增强社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普遍认知，提高社会各界的重视程度。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完善作风建设长效机制，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整治腐败和不正之风，加强卫生健康文化建设。完善新闻发布制度和网上舆论工作体系，及时回应网上舆情和社会关切。

(三) 加强评估督导

本规划是指导卫生健康领域发展、制定卫生健康重大政策，以及安排政府投资和财政支出预算的依据。规划实施过程中要加强法律和舆论监督，保障规划的执行和实施，提高规划的权威性和实施的强制力与约束力。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定期监测，建立问责制，加强督导和纠偏，及时研究解决办法。